

最新森林草原防火工作的简报(精选16篇)

条据书信的行文风格应当简明扼要，避免冗长的句子和复杂的结构，保持逻辑的清晰。针对条据书信的撰写，首先要明确写作目的和内容，确立写作的重点和焦点。以下是一些条据书信的示例，可以给大家提供一些写信思路和范文参考。

森林草原防火工作的简报篇一

3月14日，崇州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邀请森林防灭火专业教官在街子镇举办20xx年森林防灭火安全业务知识培训。市森林专业扑火队伍、各镇半专业扑火队长和群众扑火队伍代表共计86人参加了培训。

培训主要围绕森林火灾的预防、火场自救、火灾扑救以及各种灭火机具的使用和维修等专业知识开展。通过培训，进一步提高了扑火队员对森林防灭火工作的认识，提高了技战术运用、扑救机具使用等安全业务知识，熟练了林火扑救应急程序，全面提升了各类扑火队伍的火灾预防、扑救能力。

森林草原防火工作的简报篇二

随着气温持续升高，8月为森林火险高发期，为强化森林防火意识，杜绝森林火灾，乡人民政府多措并举做好森林防火工作。

一是宣传教育。各村组明确专人，通过悬挂横幅、发放宣传资料、广播、大喇叭、微信等形式对村民和游客进行《森林防火十不准》、《区政府防火令》等防火常识宣传教育；在辖区内营造出浓厚的‘防火氛围。

二是精准防治。严密做好防控工作，通过护林员严防死守，

严阵以待，加强巡查，发现问题及时采取有效措施，做好应急处置，做到科学防火。不断加强值班值守，村组干部严格落实24小时值班制度，有事报事，无事报平安；乡村干部深入重点林区、村庄不间断开展森林防火巡查工作。

三是责任落实。压牢压实包片包村干部、村负责人、护林员的责任，落实林长责任制考核，狠抓落实，责任到人、到山头、到地块，严格对责任区出现火灾火情，追责护林员及林长责任。同时，加大考核兑现，奖罚分明，加大依法打击惩处力度，对违法犯罪，引发火险火灾、造成林地损失等严重后果的人员，依法严查、严厉惩处。

森林草原防火工作的简报篇三

近期，我市出现持续高温少雨天气，导致森林火灾发生可能性持续上升。连日来，池江镇保持高度警惕，多措并举扎实做好森林防火工作。

一是加大宣传力度。池江镇通过村应急广播、印制防火宣传单、悬挂横幅、微信群和上户签订森林防火责任书等方式，切实将“森林防火，人人有责”的理念灌输到每一位村民心中。

二是强化源头管控。池江镇安排驻村领导、驻村干部、村干部和护林员每天早上、中午、下午开展三次巡山巡林，守住进山卡口、山间小路，引导村民一定要扫防火码进山，严防火种、火源进入山区林区，同时还组织各村（居）对森林防火林带进行砍杂清理，为森林防火安全筑起一道坚实的防火墙。

三是严格值班制度。在森林防火期间，池江镇要求所有干部必须坚守岗位，执行24小时值班制度并确保信息畅通，随时应对和处理森林火灾等突发事件。

四是狠抓执法警示工作。池江镇对所有森林、林地、荒山、田地等户外违规用火行为进行重点打击，做到发现一起，查处一起，进一步织密防护网，筑牢森林防火屏障。

森林草原防火工作的简报篇四

为及时预防秋冬季森林草原火灾，全力消除安全隐患，近期，原州区公安分局森林派出所进一步加强辖区内森林草原防火检查力度，优化完善大巡查机制，切实做好秋冬季森林草原防灭火工作，确保原州区森林草原防火形势安全稳定。

期间，民警先后对原州辖区各大重点林场进行巡检排查，对原州区森林草原消防大队秋冬季森林草原防灭火备勤、各林区检查卡点值班值守、出入林区人员防火码登记及火源管控情况进行突击检查，全面排查消除了林区的火灾隐患，并对辖区群众进行森林草原防火法律法规的宣传教育和野外火灾扑灭常识普及。

下一步，原州区公安分局森林派出所将进一步立足岗位，强化责任，建立健全巡查机制，完善应急预案，持之以恒统筹抓好秋冬季森林草原防灭火工作。

森林草原防火工作的简报篇五

10月11日，黄尾镇20xx年冬季至20xx年春季森林防火会议召开。镇党政班子成员及全体镇干、各村第一书记、书记、主任、大学生村官、党建文书、护林员、镇直单位负责人、林业站全体职工以及抽调包村人员共计六十人参加会议。会议由党委副书记金秋实主持。

会议首先由政协工委主任汪烈国传达了县森林防火会议精神，做了黄尾镇森林防火工作报告，对本年度森林防火工作做了具体安排并与各村签订了森林防火目标管理责任书。纪委书记储诚国宣读了黄发(20xx)44号文件《关于进一步严明森林

防火工作纪律的通知》。镇党委书记舒寒冰做总结讲话，他说黄尾镇在上年度无森林火灾并获得县级表彰取得了好成绩；镇里出台系列文件和措施有了好安排；镇防火办将系列文件编印成册方便各村操作给了好帮手；希望所有与会同志再接再厉、真抓实干使我镇森林防火工作再上新台阶！

森林草原防火工作的简报篇六

切实做好国庆假期森林防火工作，营造平安祥和的节日氛围，结合长时间的伏旱天气影响和秋季风干物燥特点，锦屏县林业局认真积极谋划部署，强化森林防火各项举措，抓好、抓实、抓细森林防火安全工作，确保森林资源和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

一是局领导班子成立六个督察组，领导亲自带队，按照划分的区域明察暗访森林防火情况，深入森林火灾多发地段、易发区域等重点火险区域开展防火巡查，坚决管住野外火源。

二是六个火源监控系统24小时值班排查火源情况，发现问题及时通报各乡镇进行核实和处置，并建立防火工作记事登记和处置台账，全面掌握森林火险和火情动态，严格落实防火监控火情核查，实行有火必报、报扑同步制度。

三是分四个巡察组，四个森防宣传车和局办公室森防工作人员每天深入各乡镇、村大力宣传森林防火知识及法律法规，巡回检查各乡镇值守卡点值班执勤情况，督促各卡点小喇叭发挥宣传作用，积极向群众开展防火宣传，提高群众防火意识，及时排查火灾隐患。

四是按照应急预案，全面做好辖区扑火队伍、物资装备、通讯联络和后勤保障等各项准备工作，严阵以待，切实做到快速反应，科学处置。

五是下发了乡镇村违规用火处罚台账，加强惩处，依法严格

打击。对顶风违规用火、焚烧秸秆杂草等情况将进行曝光报道，强化典型案例的警示教育，形成强大震慑，并依法依规严肃处理，追究相关责任人的`责任，以强有力举措全力做好防火工作。

森林草原防火工作的简报篇七

为确保森林资源和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10月16日，渡普镇开展森林防火巡查，多举措推进森林防灭火工作落实落细。

强化统一部署，落实森林防火责任。该镇多次召开森林防灭火工作安排部署会，按照林长制及相关制度要求，实行镇林长包村、村林长包片、护林员包责任区的森林管护模式，层层压实责任狠抓森防工作。

强化宣传氛围，增强群众防火意识。该镇充分利用森林防火戒严令、防火手册宣传、横幅标语警示、村村响等方式，在各村主干道进行防止野外用火宣传，向群众宣传森林防火知识，以及关于禁止野外用火法律法规、相关规定和森林火灾典型案例，并在公路沿线、村内人员聚集处等重要地段增设森林防火警示标语横幅，推动防火宣传的落实。

强化值班值守，引导群众积极配合森林防灭火工作。在重要时间节点对进入林区的`群众宣传森林防火知识，强化源头管理。

下一步，渡普镇将继续加大森林防火宣传力度，提高森林防火意识，使广大群众更进一步认识到森林防火的重要性和必要性，坚决扛起森林防灭火责任，坚决做到守林有责、守林负责、守林尽责。

森林草原防火工作的简报篇八

报告总指挥同志，扑火队员集结完毕，一切准备就绪，请指

示！现在出发！是！”

3月11日上午，随着一声响亮的集结令，突泉县2022年森林草原防火应急演练正式开始。

演练中，突泉县以东风国有林场发现“林火”为背景，突泉县森林防火指挥办公室迅速启动应急预案，20余名扑火队队员按照各自分工携带风力灭火机、灭火拖把等工具，以最快的速度赶赴火灾现场，对预设着火点实施灭火。对包括火场情况通报、扑火队形展开、火场人员清点、火情调查等逐一进行了演练。

“突泉县共有6个国有林场和1个自然保护区，做好森林草原防火工作是我们工作任务的重中之重，举行防火演练，是为了提高所有扑火队员以及干部职工森林防火的意识和责任，树立安全生产为人民，森林防火为人民的责任意识。”突泉县林业和草原局森林防火股主任刘喜波说。

在新华广场及突泉镇、水泉镇周边村屯，相关工作人员还采取发放宣传资料、讲解消防知识、面对面沟通等方式对群众进行防火宣传，大大提高了群众防火、用火安全。

“通过这次宣传我知道很多防火安全知识，在今后生产生活中一定会注意安全用火。”突泉镇居民陈有志说。

森林草原防火工作的简报篇九

为切实做好海螺镇森林防灭火工作，进一步完善应对突发事件、提升处置森林火灾的综合能力和群众的应急反应能力。

20xx年1月19日，海螺镇森林防灭火指挥部在坛罐社区13社石包地开展了森林防灭火应急演练。

镇党委委员、副镇长（副指挥长）宋亭亭、镇森林防灭火指

挥部各成员单位、坛罐社区两委干部、群众扑火队员共40余人参加了应急演练。

此次防灭火应急演练以模拟发生森林火灾为背景，对火灾扑救中的应急响应、灭火力量集结、展开灭火行动和清理火场进行了连贯演练。

演练现场，队员们运用灭火器、铁锹、打火鞭等扑火器具，快速、安全、有序地进行了模拟扑救，并做好了安全撤离、余火清理、现场留守等后续工作。

应急演练结束后，镇党委委员、副镇长（副指挥长）宋亭亭指出：

此次应急演练过程紧张有序、措施得当，充分显示了镇森林防火指挥部及扑火队员的快速反应能力和实战能力。对今后的工作提出了相关要求：

一是通过应急演练大家要进一步加强对森林火灾预防和迅速扑救重要性的认识；

二是要根据制定的专项应急预案，进一步提高森林防灭火的处置能力；

三是要严格按照《四川省人民政府20xx年森林防火命令》（川府发【2020】26号）和成都东部新区森林（草原）防火指挥部的要求，强化宣传教育，依法落实责任，确保海螺镇人民生命财产和森林资源安全。

森林草原防火工作的简报篇十

清明节，是传统上坟祭祀的重大节日，也是森林火灾的高发时期，为了防止全县清明节期间不因人民群众上坟烧纸、燃放鞭炮祭祀而引发森林火灾，县森林防火工作站提前装备，

周密安排，全面落实好清明节期间各项森林防火工作，确保全县森林资源和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

清明前夕，县森林防火工作站制定了《清明节期间森林防火应急处置方案》，成立3个应急扑火分队和4个重点林区蹲守组以及包片小分队。在清明前1天至后1天，由各包片领导带队，深入22个乡镇、7个林场、治沙站和杨桥畔苗圃开展森林火灾隐患排查和宣传工作，并督促各乡镇（场、圃、站）夯实各项防火工作。并在各乡镇主要路口、人口集散地、学校门口和重点林区入口张贴《陕西省森林防火指挥部〈关于禁止在林区焚烧秸秆地边草的通知〉》，广泛宣传，未雨绸缪，做好清明节期间森林防火各项准备工作，切实提高人民群众森林防火意识，形成了森林防火全民参与的良好社会氛围。

清明节当天，县森林防火工作站自筹资金购买鲜花，在五台森林公园、永平加油站路口、瓦窑沙、海则滩乡万亩常青园4处蹲守开展“鲜花换纸钱”活动，同时登记发放森林消防桶，从源头上遏制森林火灾的发生。联系电视台记者及时宣传报道，积极引导教育广大人民群众移风易俗，倡导鼓励通过敬献鲜花、栽植苗木等文明环保的祭祀方式来表达对先人的怀念之情。各乡镇（场、圃、站）有关干部职工、村两委及护林员坚守岗位，通过站山头、守坟地，把路口，巡林地等有效措施，严格火源管制，切实做到了防患于未然。

清明节期间，全县无因上坟祭祀引发大的森林火灾，无扑救森林火灾人员伤亡事件发生，确保人民群众度过了一个和谐、稳定、平安的清明节。

森林草原防火工作的简报篇十一

9月15日，我区已全面进入秋季森林草原防火期，面对依然严峻的防火形势，为充分发挥公安机关职能作用，阿木尔分局时刻绷紧森林防火这根弦，抢“先”抓“早”，着力查隐患、防风险、补短板，近日，深入各林场开展秋季森林防火督导

检查工作。

森保部门深入到阿木尔林业局长山林场、红旗林场等各管护站开展防火工作检查指导，实地抽查了长山林场第六管护站、红旗林场老樟古路管护站、2-2线管护站的防火内业和工作情况。每到一处，民警都详细了解各管护区的防火工作开展、防火宣传、火源管理、应急准备等情况，同时检查各防火检查站人员入山登记、防火设备完备等情况，要求各林场及管护站加强对职工防火宣传教育，开展常态化巡护巡查工作，加强火源管理，真正做到封住山、看住人、管住火。

下一步，阿木尔分局将持续关注森林草原防火形势变化，细化措施、精准施策，为打赢金秋森林草原防火保卫战做好充分准备。

森林草原防火工作的简报篇十二

6日，湖南省汉寿县森林防火工作会议召开。县人大副主任彭天喜主持会议，副县长李功文出席会议。

会上，县林业局负责人作了森林防火工作报告，总结去年工作成绩，安排部署了今年工作任务。去年，我县森林防火工作成效显著，为维护全县经济社会发展大局作出了积极贡献，主要表现在领导重视、部门配合、防控有力、处置及时、打击有力。今年，为扎实抓好各项森林防火工作措施的落实，我县将做到“七个到位”，即：思想认识到位，做到警钟常鸣；防火责任到位，做到恪尽职守；防火宣传到位，做到家喻户晓；火源管理到位，做到管死管严；应急处置到位，做到合理高效；指挥扑救到位，做到速战速决；部门配合到位，做到齐心协力。

彭天喜、李功文指出，森林防火老生常谈，切不可麻痹大意，与会人员要贯彻落实会议精神，做到有备无患；要强化措施，夯实群众基础、物质基础、制度基础，抓好宣传教育、火情

监测、队伍建设等工作；要加强检查，及时消除火灾隐患；要加强值班，严格执行森林火灾的报告制度，努力开创全县森林防火工作的新局面。

会议对20xx年度先进单位和先进个人进行了表彰。

蒋家嘴镇、丰家铺镇、太子庙镇相关负责人在会上进行了典型发言或表态发言。

森林草原防火工作的简报篇十三

当前，正值四川省主要林牧区森林草原火险由低到高的转换期，阿坝州、甘孜州已相继进入森林草原防火期，秋收秋播、施工作业、旅游活动等生产生活用火频繁，存在多种因素耦合引发火灾的风险。

为确保秋冬季森林草原防灭火形势稳定，持续巩固和拓展常态化治理成果，坚决守住安全底线，营造良好的安全环境。四川省森林草原防灭火指挥部办公室印发了重点时段森林草原防灭火专项督导工作方案，明确由省森防指办公室牵头组织，公安厅、应急厅、省林草局、省森林消防总队相关人员组成4个督导组，重点针对已进入森林草原防火期、夏季高温干旱严重，森林草原火灾风险较高的市（州）开展专项督导检查。

“此次专项督导实行组长负责制，坚持问题导向，督促各级各部门严格落实末端发力终端见效工作机制，抓紧抓实分区分级精准防控措施，深入推进隐患排查整治，强化源头管控，加强应急准备和宣传教育等工作。”省森防指办公室相关负责人告诉记者，为确保督导工作取得实效，各督导组将综合采取明察暗访、突击检查和“四不两直”等方式开展专项督导工作。

记者了解到，为筑牢森林草原“防火墙”，省森防指办公室

日前印发了重点时段省森防指成员单位包县联系督导工作的通知，要求省森防指有关成员单位要派出由处级以上实职干部带队的工作组到所联系的高火险县实地督促指导工作，下沉一线，蹲点督导。

在督导内容方面，《方案》和《通知》明确将重点对各地工作部署情况、责任落实情况、隐患排查整治情况、源头管控情况、应急准备情况、防灭火宣传情况开展督导检查。

森林草原防火工作的简报篇十四

20xx年3月15日，四川天府新区党工委副书记、森林防灭火指挥部指挥长邱旭东率区生态环境和城管局、应急局、消防救援大队有关负责同志到兴隆街道瓦窑村检查森林防灭火工作。

邱旭东查看了瓦窑村森林防灭火检查卡点，听取了兴隆街道森林防灭火工作情况汇报，要求街道、村（社区）切实加强防火宣传，认真落实防火措施，筑牢防火“责任堤”。邱旭东强调，当前气温升高，气候趋于干燥，要强化火源管控，开展全覆盖风险隐患排查整治，清理林下可燃物，开设防火隔离带，严防森林火情发生。要通过发放防火宣传海报、手册和防火典型案例等方式，持续提升广大群众的森林防灭火意识，真正形成群防群治的森林防火工作机制。

森林草原防火工作的简报篇十五

为切实做好国庆节期间森林防火及安全生产工作，近日，市林业和草原局开展地方林业森林火灾隐患排查整治“百日攻坚”专项行动，确保地方林业森林防火工作形势平稳。

在各镇、漠河林场及各管护站，市林业和草原局检查组重点查看了“三清单一承诺”落实情况、防火期内24小时值班和领导带班、应急扑火物资、扑火设备落实、安全风险隐患排查整治、防火宣传工作开展等情况，详细询问了各管护站落

实入山扫码登记情况，并深入林缘附近养殖户查看用电、用火情况。

检查组强调，要高度重视入山人员的管控，认真安排部署，对森林公园、保护区地段要严防死守，严禁一切火种入山。各镇要利用喇叭、宣传标语、横幅等积极宣传森林防火安全教育常识，严禁野外违规用火，禁止野外焚烧秸秆，引导广大群众牢固树立“护林防火、人人有责”的思想，形成人人抓森林防火、人人重视森林防火的良好局面。

森林草原防火工作的简报篇十六

为进一步强化森林草原防火巡查检查力度，及时消除各种火灾隐患，10月9日，祁连县公安局森林警察大队联合八宝镇政府、八宝护林站、八宝派出所，结合辖区实际，着重针对祁连山国家公园（祁连片区）及辖区重点林区开展森林草原防火检查及安全生产隐患大排查工作。

检查中，工作人员深入八宝辖区实地查看林区可燃物、火源管控、隐患排查、视频监控等有关情况。对县域内周边禁牧区、未成林造林地、天然林等重要区域进行了巡护巡查，全面排查安全隐患。并对林区周边群众进行了宣传，向群众发放防火、禁火通告等宣传材料，着力提升群众法制观念和防火自觉意识。

下一步，森林警察大队将以“万无一失、一失万无”的底线思维，全面加强对重点林区、禁牧区、国家公园和风景名胜区等区域的火灾防范工作，进一步筑牢森林草原防火屏障，确保全县森林草原防火形势持续稳定，以实际行动迎接党的二十大胜利召开。